

培養國民歷史意識與美學素養，惟僅 4 檔策展主題（57.14%）辦理教育推廣活動，未及 6 成；又活動型態單一（均為講座），未採取多元互動活潑方式（舉如：互動式導覽、工作坊及音樂會等）辦理；C.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3 年間委託廠商辦理電影欣賞及映後座談等各類與轉型正義相關之推廣活動，以促進與社會大眾溝通，計舉辦 12 場次，699 人次參與，約占參與名額 1,000 人次之 69.90%，惟其中 2 場次之電影欣賞及映後座談，民眾參與率僅 53.50% 及 47.50% 等情事，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A. 將加強非北部地區教育推廣活動，以衡平城鄉文化資源；B. 將視展覽特性及資源條件，評估採取多元互動活潑方式辦理，以吸引更多年齡層民眾參與；C. 將透過多元管道加強行銷轉型正義活動，以提升民眾參與率。

（2）國父紀念館為提升場館服務效能，辦理該館古蹟整修暨文化設施服務升級計畫，惟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工程執行進度落後；無線射頻辨識（RFID）藏品管理系統迄未完成可行性評估，允宜檢討改善。

文化部為提升國父紀念館展演設備效能、改善民眾觀演品質、增設優質展示空間及加強公共安全與永續性能，辦理國立國父紀念館古蹟整修暨文化設施服務升級計畫，計畫期程為 104 至 116 年度，總經費 22 億 1,371 萬元，主要工作項目包括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國際化優質展示空間及中山文化園區景觀改造等 3 項，104 至 113 年度累計編列預算數 7 億 6,925 萬餘元，累計執行數 3 億 9,170 萬餘元，執行率 50.92%。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國父紀念館為更新大會堂場館老舊設備，提升藝文設施服務效能，辦理「直轄市定古蹟國立國父紀念館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工程」（下稱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工程），原訂 112 年度進行細部設計作業並辦理工程發包，113 至 114 年度進行工程施作，115 年第 3 季完工並辦理驗收及試營運。執行結果，該工程委託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協助提送建築管理土地使用消防因應計畫書及基本設計書圖至臺北市政府文化局辦理文資審議，於 111 年 4 月 6 日經該局核准修復再利用工程因應計畫，嗣該館於 112 年 10 月 12 日核定細部設計預算書圖，112 年 12 月 19 日工程採購案決標，惟該館未於 111 年 4 月 6 日因應計畫核准後，督促建築師事務所就因應計畫未排除建築及消防等現行法令規定部分，積極向主管機關申請審核圖說及裝修許可，遲至 113 年 5 月 30 日及 6 月 5 日取得消防圖說審查核可與室內裝修許可後，始於同年 6 月 12 日開工，已較原訂 112 年底開工之期程落後逾 5 個月；又 113 年 8 月底實際工程進度較預定進度仍落後 2.4 個百分點（表 2）；B. 國父紀念館辦理文物移藏庫房優化計

畫，規劃評估建置「無線射頻辨識（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RFID）藏品管理系統」，運用科技輔助藏品盤點及追蹤管理，強化典藏管理功能。該館於 105 年 1 月 29 日核定之計畫書即規劃評估建置 RFID 藏品管理系統，惟截至 113 年 9 月 27 日

表 2 大會堂暨周邊設施升級工程執行情形

序號	工作事項	預定完成日期	實際完成日期
1	完成細部設計	112.6.30	112.10.12 核定
2	上網公告	112.7.1	1. 第 1 次公告招標：112.10.17 2. 第 2 次公告招標：112.11.27
3	決標	112.10.31	112.12.19
4	訂約及開工前置作業	112.11.30	1. 113.1.30 簽約 2. 113.5.30 取得消防圖說審查核可 3. 113.6.5 取得室內裝修許可
5	開工	112.12.31	113.6.12
6	施作進度達 1%	113.5.31	113.8.1
7	施作進度達 2%	113.6.30	113.8.27
8	施作進度達 3%	113.7.31	113.8.31 施工進度為 2.6%
9	施作進度達 5%	113.8.31	

資料來源：整理自國父紀念館提供資料（截至 113 年 8 月 31 日止）。

止，歷經 8 年餘，仍未完成上開藏品管理系統可行性評估等情事，經函請文化部督促檢討改善。據復：A. 將切實依各項作業里程碑管控工程進度及品質，俾如期如質完工開館營運；B. 庫房建置評估與規劃設計將納入 RFID 等技術，以建置現代專業化智慧典藏庫房。

(3) 歷史博物館建置票務系統，提供雲端購票服務，惟雲端服務之資安管理規範未臻完備，資訊服務採購評選未將受託者資通安全維護措施列為評選標準，允宜檢討改善。

歷史博物館為建構完善售票與驗票機制之票務系統，提供民眾順暢便捷之購票、驗票流程及多元付款服務，於 112 年度辦理票務系統建置暨服務採購案，決標金額 400 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A. 歷史博物館票務系統係由廠商於 Google 雲端平臺建立虛擬主機提供線上售票及多元付款等雲端服務，涉及購票者個人資料保護及線上支付安全維護，因該館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為 D 級，其資通安全管理措施係遵循文化部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 ISMS）相關規範辦理，惟文化部既有 ISMS 體系有關雲端服務資安管理規範未臻完備，其規範未參據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公布之「政府機關雲端服務應用資安參考指引（v1.2）」，於「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及「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等項目，獨立篇幅說明機關雲端服務資安政策、增補因雲端服務所產生之額外通報與應變流程，暨對雲端服務提供者之選商與管理監督程序等（表 3）；B. 歷史博物館辦理票務系統建置暨服務採購案之採購標的為軟體執行服務，因案涉資訊科技製作與票務服務應用專業，委託專業